

证券代码：837782

证券简称：派特森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爱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和总体审计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拟聘请具备证券业

务资格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派特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0 日